**武汉市江岸区2021年教师招聘公告**

（讨论稿）

江岸区是武汉市首善之区，未来长江新城的核心区，地理位置优越，品牌名校云集，名优教师荟萃，教育生态美好，教师薪酬待遇优厚，是湖北省武汉市教育大区、强区。近年来，江岸区相继出台有力的招才政策，2021年将继续推进实施“百万大学生留汉”工程，吸引和鼓励更多优秀高校毕业生投身江岸教育事业，广大教师与江岸教育将成就彼此，现将江岸区2021年教师招聘工作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招聘形式**

1、专项招聘

2、公开招聘

3、聘用制教师招聘

**二、招聘对象**

中小学教师岗位的招聘对象为符合条件的（统招）本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直属幼儿园教师岗位的招聘对象为符合条件的大专及以上学历毕业生。

**三、招聘条件**

（一）应聘人员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拥护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遵守法律，享有公民政治权利。

3、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品行端正，愿意履行人民教师的义务，遵守学校纪律。

4、身心健康，能胜任所报考岗位工作。

5、具有相应教师资格证或教师资格考试合格证明。

6、报考年龄根据学历要求一般按本科、硕士、博士对应30、35、40周岁及以下。

7、岗位要求的其它条件（详见教师招聘岗位一览表）。

（二）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不受理应聘

1、受到党纪、政纪处分或刑事处罚，正在处分（罚）期间的。

2、正在接受纪律审查、司法调查或者审计的。

3、现役军人、非应届的在校学生。

4、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黑名单》的。

5、法律、法规、规章及政策规定可不受理应聘的人员。

**四、应聘程序**

**1、专项招聘和公开招聘的应聘程序**

应聘人员在规定时段登录武汉人事考试网（http://www.whptc.org）进行报名，网上提交应聘申请。资格复审合格者，按要求参加统一考试。专项招聘考试一般分为面试、笔试和复试三个环节。公开招聘考试一般分为笔试和面试两个环节。

考试结束后，按规定方式计算考生考试的综合成绩，并按岗位招聘计划1:1比例，按考生的综合成绩从高到低顺序确定进入体检和考核的人选。经体检和考核合格者，在相关网站公示拟聘用人员名单。公示期满且无异议者，按照上级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部门统一工作要求，办理拟录用人员的岗位认定登记及聘用手续。因体检不合格或放弃体检出现空缺时，招聘单位可根据实际情况提出递补意见，经上级事业单位人事综合管理部门同意后，在应聘同岗位人员中按综合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递补体检人选。

上述程序，最终以上级人事部门和教育主管部门统一要求为准，各环节具体工作要求另行通知。

**2、聘用制教师的应聘程序**

为满足我区教育发展需要，区属公参民初中和部分公办缺编学校可采取聘用制招聘优秀高校毕业生。有意向的应聘人员可登录指定网址进行报名，网上提交应聘申请，并主动联系招聘学校，在指定时段（预计一般在2021年上半年）按招聘学校需求及程序参与应聘，薪酬面议。聘用制教师均由第三方机构实施人事管理，签订《劳动合同》，落实薪酬及五险一金等待遇。

聘用制教师报名网址：

http://www.whjajy.cn:8080/jajy\_ddpj/special/jszpbmIndex.jsp

**五、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江岸区教育局教师工作科

联系人：夏老师

联系电话：027-82220577

附件：江岸区2021年示范性学校教师专项招聘岗位一览表

 2021年11月23日